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白惠婷
電話：02-7736-6231
傳真：02-23976940
電子信箱：rain112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1000318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政治獻金法視訊宣導 (附件一 A095M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000031865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監察院訂於110年3月19日、29日辦理2場次「政治獻金法視訊宣導說明會」，檢送視訊宣導課程及報名活動連結圖示(Banner)如附件，請協助於學校網站連結推廣周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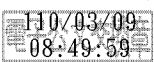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監察院110年3月4日院台申肆字第11018304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社會大眾對政治獻金法之認識，減少不諳法規而受罰之情形發生，及強化多元宣導業務之推展，該院訂於110年3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及3月29日(星期一)下午4時，針對社會大眾舉辦2場次政治獻金法視訊宣導說明會。透過雲端視訊會議技術，將目前之現場宣導說明會改採「live線上視訊」方式辦理，與會者可透過連網的視訊設備電腦或筆記型電腦、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，即可親臨雲端宣導說明會，突破疫情、離島、偏鄉之限制，建立靈活、彈性、即時有效之面對面宣導替代方式。
- 三、上開首場次視訊宣導說明會係針對個人捐贈部分，第2場

次則就營利事業、人民團體捐贈部分，分別介紹政治獻金法相關規範，各場次時間約30分鐘。欲參加上開視訊宣導說明會之民眾，可於監察院陽光法令主題網「便民服務」--「活動報名」專區，進行線上預約報名(報名時間:110年2月25日起，分別至該2場次宣導說明會辦理日之前一日中午12時止)。

四、旨揭視訊宣導課程連結及圖示電子檔，請至該院陽光法令主題網下載(如附件)，並請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 110/03/09
08:49:59

